

附件1:

浙江省行政许可统计报表

2019年1月--2019年12月

填表单位（盖章）： 珊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 数量	本地区负责实施的行政许可项目(项)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											重大行政许可备案			许可后续监督管理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责任追究情况						
		申请与受理		审查与决定			举行听证程序			时限		收费		应备案(件)	实际备案(件)	审查纠正(件)	撤销		撤回		总数(件)	责令改正(件)	撤销决定(件)	总数(件)	责令改正(件)	撤销决定(件)	对主管人员处分(件)	对责任人员处分(件)		
		申请(件)	受理(件)	不予受理(件)	准予许可(件)	不予许可(件)	总数(件)	其中		告知延长长期限(件)	经批准超期限完成(件)	事项(件)	金额(元)				需赔偿(件)	赔偿金额(元)	总数(件)	需补偿(件)									补偿金额(元)	
		依职权举行		依申请举行(件)		法定听证(件)		需要听证(件)																						
珊溪镇	林木采伐	5	5	0	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珊溪镇	建房审批	74	74	0	7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珊溪镇	生育登记	386	386	0	38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珊溪镇	独生子女证	61	61	0	6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填表人：王城

复核人：赵建军

联系电话：13806812878

《行政许可统计报表》填报说明：

- 1、《行政许可统计报表》（以下简称《报表》）中涉及到收费、赔偿等金额的数据，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
- 2、“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是指因行政许可而提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 3、“责任追究”是指在办理行政许可、实施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生违纪行为的责任追究。

《行政处罚案件统计报表》填报说明

1、**承办案件数**：是指统计年度中所立案的案件总数。

2、**办结案件数**：是指统计年度中已经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案件。

3、**罚没款总额**：以元为单位，包括没收非法财物的拍（变）卖价款。

4、**行政处罚情况**：

（1）按办结案件实际适用行政处罚种类情况以件统计（以处罚决定书为准）；

（2）其中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也是按适用该项处罚的案件以件统计（不是财物额）；

（3）鉴于一个案件可能同时适用两种或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种类，故八项处罚情况总和应等于或大于办结案件数。

5、**适用程序情况**：（1）以办结案件实际适用程序情况统计， $\text{适用简易程序案件数} + \text{适用一般程序案件数} = \text{办结案件数}$ ；

（2）听证程序适用情况，以当事人实际提出听证申请，启动听证程序统计，并分别按拟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情况计入较大数额罚款听证、责令停产停业听证、吊销许可证或执照听证、其他听证，四项总和应等于或大于实际适用听证程序数。（拟做出处罚决定有两项需要听证的，分别计入）

6、**执行情况**：执行情况按办结案件实际执行情况统计，四项合计应等于办结案件数。

7、**监督改正情况**：是指行政执法监督情况，“自行纠正”是指行政机关在办理行政处罚案件过程中发现错误，自行纠正的情况；“上级机关予以撤销或改变”是指行政执法机关在办理行政处罚案件过程中，被监督机关（包括上级主管部门、同级政府、政府法制机构、纪检监察等）发现错误予以撤销（包括责令重新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改变的情况（调查、办理中的不计入）。

8、**行政救济情况**：

（1）**行政复议**：以统计年度实际立案的行政复议案件为准（不予受理的不计入），并根据复议案件审理情况分别计入维持、变更、撤销、在审理中、撤回申请，五项总和应等于复议申请数。

（2）**行政诉讼**：以统计年度实际立案的行政诉讼案件为准（不予受理的不计入），并根据诉讼案件审理情况分别计入维持、变更（含责令重作）、撤销、撤诉、审理中，五项总和应等于提起行政诉讼总数。